

合同编号: N-ZY-GH-2024-009

规划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淅川县荆紫关镇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甲方: 淅川县荆紫关镇人民政府

乙方: 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甲方： 淅川县荆紫关镇人民政府

乙方： 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 淅川县荆紫关镇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的中标通知书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淅川县荆紫关镇32个行政村村庄规划编制项目。本次荆紫关镇按照《淅川县村庄分类布局规划》和全乡发展的要求，其中7个村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25个村编制通则式管理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规划设计内容

淅川县荆紫关镇人民政府（甲方）委托 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乙方）编制淅川县荆紫关镇人民政府荆紫关镇共 32 个行政村村庄规划，其中实用性村庄规划 7 个：药王庙村、店子村、汉王坪村、码头村、庙岭村、狮子沟村、新石门村村庄规划项目工作；通则式 25 个：金家沟村、孙家湾村、龙泉村、张村、小寺村、南街村、史村、西头村、全庄村、北街村、中街村、穆营村、魏村、李营村、娘娘庙村、沙渠河村、程洼村、麻坎村、冯营村、石槽沟村、东吴村、淇河村、上岭村、双河村、菩萨堂村通则式村庄管理规定。

第二条 具体技术要求

- 1、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范和标准；
- 2、符合国家、河南省有关国土空间规划、村庄规划编制的其他相关文件、导则、技术标准等；
- 3、实用性村庄规划符合《河南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导则》第二次修订的要求，通则式村庄规划符合《“通则式”村庄规划管理规定》编制要求（试行）的要求；
- 4、数据格式需符合《河南省村庄规划数据库标准》要求；

第三条 甲方应提供的资料

以乙方出具的基础资料收集清单为准。甲方协助乙方向其他单位搜集所需资料。乙方协助甲方检查、校核各单位资料准确性、详细性。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主要规划成果

提交成果内容深度符合国家、河南省相关政策法规和技术文件要求。

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成果：

规划文本、规划图件、规划数据库和规划说明。

(1) 规划文本：应当以条款格式表述规划结论，包括文本条文、必要的表格。表述应准确规范、简明扼要，明确表述规划强制性内容。

(2) 图件：统一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作为空间基准，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作为现状基础数据，满足入库要求。

(3) 规划说明：应阐述规划决策的编制基础、技术分析和编制内容，作为规划实施中配合规划文本和图件使用的重要参考。

通则式村庄管理规定编制成果：

包含文本和图件（村域现状图、村域控制线图、村庄用地规划引导图、村民住房设计引导图），图件表达形式和深度参照《河南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导则（第二次修订）》。

乙方提交甲方纸质报批成果 6 套，电子成果文件（文字格式为 doc 和 pdf，图纸格式为 jpg，数据库格式为 shp）光盘 1 套。

第五条 计划进度及交付成果日期

总体进度分为 4 个阶段：前期阶段、方案编制、方案论证、成果报批阶段。按照省厅统一时间部署及工作要求，确保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1、前期阶段

包括技术准备、现状调研。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与乡镇各部门、村庄对接，完成调研工作。

2、方案编制

通过多轮与村庄、乡镇对接形成初步方案。

3、方案论证

按照省厅时间节点要求，形成规划评审成果，征求村庄、乡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意见，根据市、县局审查要求提交审查。

4、成果报批

根据乡镇、部门和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形成报批成果，按照要求按时上报审批。

第六条 验收、评价方法

规划设计达到第二条所列技术指标和要求，由甲方按照市、县规划主管部门要求组织专家评审会或者其他形式进行审查，乙方根据会议纪要修改完善成果，并按照规定，依法上报审批。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享有规划设计技术成果所有权。
- 2、甲方应按第九条的约定支付乙方设计费用。
- 3、合同履行时间的变更应提前 1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4、及时提供有关资料，并对资料的可靠性、完整性、正确性负责。如因有关资料的拖延，而造成乙方窝工、返工，交付成果日期后延。
- 5、组织协调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审查。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享有规划设计成果的技术所有权。
- 2、合同签订后，组织技术人员开展工作。
- 3、按合同规定时间和要求向甲方提供设计文件。
- 4、维护甲方的成果所有权，设计文件、图纸、资料等成果，不得擅自以任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5、积极为甲方服务，并提供与村庄规划相关的技术咨询及资料上报。

第九条 规划设计收费及支付方式

1、规划设计费用

根据中标通知书，规划设计费共计人民币¥：1942000.00 元整（大写：壹佰玖拾肆万贰仟元整）。

2、支付方式及时限

1、签订合同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规划设计费用总额30%，计¥：582600.00 元整，大写：伍拾捌万贰仟陆佰元整。

2、乙方提交村庄规划初步成果并经甲方同意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40%，计¥：776800.00 元整，大写：柒拾柒万陆仟捌佰元整。

3、完成成果验收修改，乙方提交合同约定全部最终成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的30%，582600.00 元整，大写：伍拾捌万贰仟陆佰元整。

第十条 违约责任承担

1、合同生效后，甲方因故要求停止设计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停止设计，甲方已付的预付款不予退还，预付款不足设计进度部分，按已完成的设计实际进度补交费用。

2、因乙方原因中途停止设计或解除合同时，应退还甲方的项目预付款，并承担合同违约金，合同违约金按项目总收费的5%取。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和解除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终止：

1、合同期满，甲方收到最终技术成果，且乙方收到全额劳动报酬。

2、甲、乙双方就解除本协议协商一致的。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由仲裁机构仲裁，或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基础数据资料承担保密责任，甲方按国家相关保密规定使用规划设计成果。

第十四条 其它事宜

- 1、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以补充条款为准。
-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立即生效。
- 3、本合同共 7 页，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 (甲方)	单位名称：浙川县荆紫关镇人民政府 地 址： 电 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i>孙公 (代孙红)</i> 单位公章： 联 系 人：（签字） 2014 年 11 月 22 日
受托方 (乙方)	单位名称：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帐 号：78220100043251029 地 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泰路20号1号楼06层01号 邮 编： 电 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i>张冲</i> 单位公章： 经 办 人：（签字）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浙川县荆紫关镇村庄规划编制项目由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提供项目编制规划服务。

为便于项目管理，根据有关税务征管要求，经我公司研究决定：

现全权委托 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原分公司 直接与项目甲方办理项目设计费结(决)算等相关手续及业务。项目设计费转入 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原分公司 账户。

本公司对以上授权事项均予以认可，直至项目服务期结束。

账号名称：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原分公司

税号：91410102MAD69EQC7W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基王朝支行

账号：246889590598

特此委托

中匠民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